

河北省涞源县人民法院 执 行 裁 定 书

(2020)冀 0630 执 439 号

申请执行人刘子成,男,1980年10月22日出生,汉族,住伴山馨苑小区。

被执行人朱傲蕾,男,1980年10月20日出生,汉族,住涞源县白石山镇西龙虎村。

被执行人寿保栋,男,1975年9月3日出生,汉族,住涞源县朝阳花园小区。

本院在执行刘子成与朱傲蕾、寿保栋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,查明被执行人寿保栋在涞源县朝阳花园小区5号楼1单元702室(房产证号:(2019)0002427)有房产一处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四十二条、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〉的解释》第四百八十七条,裁定如下:

拍卖被执行人寿保栋在涞源县朝阳花园小区5号楼1单元702室(房产证号:(2019)0002427)房产一处。

本裁定送达后立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审判员 冀振鑫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二日



书记员 崔曙昭

本件与原本核对无异